

非法添加违禁物品行为。强化屠宰场管理，上市动物产品的检疫率和检疫合格率都达到100%。共检疫屠宰生猪10668头。

## 农业机械

**【农机安全生产】**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制度，制定2020年安全生产预案和2020年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签订2020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百日安全生产”和农机安全大检查活动期间，共出动执法人员85人次，出动检查车辆27台次，检查农业机械200余台次，查处违章驾驶行为10起，对违法人员进行宣传教育，检查农机销售4处。分别以“关爱生命，安全发展”“春耕、秋收安全生产”为主题，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检查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100余份，接待群众200余人次，举办现场咨询活动2次。

（刘永波）

## 林业和草原

**【概况】**2020年，泸定县林业和草原局认真贯彻落实州县关于生态建设与保护指示精神，以推进国土绿化、构筑川西高原生态安全屏障为总目标，以甘孜州东大门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为切入点，突出抓好川西高原生态脆弱区综合治理，加快退化草原恢复和治理，实施生态安全屏障巩固提升、生态植被恢复、草原监测等重点生态建设；加强森林草原资源管理工作，坚决守住生态底线，全力促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生态建设】**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共植树70000株；完成大渡河乡村振兴示范项目、乡村道路绿化提升工程、2017年泸定县长江上游干旱河谷生态治理产业脱贫工程项目、贡嘎东

湿地公园沿线节点生态植被恢复项目等项目的补植补造及管护工作。规范草原征（占）用审核，严格控制草原非牧使用，确保基本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开展草原地面检测工作，掌握草原基本情况。参加甘孜州草原实用技术培训，完成“泸定国家级草原监测点”建设；完成四川省第六次荒漠化和沙化监测的野外调查。

**【森林管护】**全县依法管护国有林90.64万亩、集体公益林107.38万亩、天然商品林8.07万亩；兑现“一卡通”惠民补助资金1818.07万元；与林场签订国有森林管护责任书4份、与国有管护职工签订管护协议146份、与各乡镇签订集体公益林管护责任书90份、与生态护林员签订管护协议400份。

**【生态扶贫】**选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683人，管护107.38万亩集体公益林、部分零星国有林以及93.09万亩草地。与683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草）员签订劳务管护协议，并购买人身意外险100元/年/人，共计6.83万元。通过“一卡通”社会保障卡监管平台打卡兑现生态护林（草）员劳务补助388.17万元。

**【退耕还林】**2020年继续巩固退耕还林成果6.86万亩，通过“一卡通”方式兑现全县2018—2020年前一轮退耕还林抚育补助资金共计354万元。全面完成2014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图层矢量化（大地2000坐标系）工作。

**【有害生物防治】**开展林业有害生物越冬调查，完成年度松切梢小蠹、松墨天牛、云杉落针病、核桃黑斑病等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监测预报。开展全县15.79万亩以云南松为主的松科植物松材线虫病春秋季普查及日常监测。通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管理系统”完成“国家级测报点”栏目中虫情动态、测报对象监测和